



地址：1330 Connecticut Avenue,
NW Washington, DC 20036

电话：202.429.5517

传真：202.429.3902

电子邮件：
tbickham@steptoe.com

专业领域

知识产权

国际知识产权政策

知识产权尽职调查

知识产权诉讼

专利诉讼

专利：医药与生物技术

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第337条
款诉讼

教育背景

乔治华盛顿大学法学院，法学
硕士，1998年

密苏里大学-哥伦比亚法学院，
法学博士，1994年

威廉贾威尔大学化学系，学
士，1991年

律师执业资格和法院出庭许可

提摩西·比克汉姆

提摩西·比克汉姆是美国世强律师事务所华盛顿办公室的合伙人，他是知识产权组成员。比克汉姆先生的业务范围主要侧重于专利诉讼和知识产权许可方面。他在药品和医疗设备专利诉讼以及在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处理第 337 条款案件方面具有经验丰富。比克汉姆先生在全美各地法院代理过专利案件，并协调实施过几个国际专利。

比克汉姆先生经常向欧洲、亚洲和南美洲的专业和学术团体做国际专利主题的演讲。他还是乔治华盛顿大学和亚太法律研究所主办的国际知识产权培训学院的讲师，同时还是该院的对外事务主任和副研究员。比克汉姆先生还在美国国家技术转移中心教授专利采购和许可。他还是乔治华盛顿大学迪恩伍迪院长知识产权研究中心的顾问，主持了该中心多项项目。

比克汉姆先生对巴西有着特殊的兴趣，曾受邀在巴西团体赞助的多项活动中担任讲师，包括：ABPI—巴西知识产权协会；SBDI—巴西国际法协会；EMARF—工业产权研讨会，以及药品管理与发明局（位于圣保罗的布坦坦学院）。

比克汉姆先生的文章曾发表在美国知识产权法律协会的《季刊》和《知识产权诉讼律师》杂志上。

代理的案件

地方法院制药类案件

MonoSol Rx 有限责任公司诉 Biodelivery 国际科技公司等（纽约地方法院，2010）- 代表 MonoSol Rx 有限责任公司（一家创新药物输送公司）就药品生产商在医用膜药品输送系统中侵犯 MonoSol 专利和虚假专利标记等问题提起诉讼。

代表利博福尼公司（一家制药公司）在几起违反《药品价格竞争和专利期补偿法》(Hatch-Waxman Act)的专利侵权案件中，提交了有关降胆固醇和甘油三酯调整药物 TriCor®(48 毫克和 145 毫克)的市场通用版本《简化新药申请》。比克汉姆先生代表利博福尼公司对鲁邦制药公司、益邦制药公司、拜维尔公司和提瓦制药公司在新泽西地区法院提起诉讼。

在（特拉华州地方法院）有关 Tricor 反垄断诉讼案中，代表利博福尼公司参加由通用药品生产商、集团诉讼原告和州检察官发起的有关专利和市场

哥伦比亚特区
 美国哥伦比亚特区地方法院
 密苏里州
 美国联邦巡回上诉法院
 美国专利和商标局

Timothy C. Bickham

营销的反垄断诉讼。

代表利博福尼公司（一家制药公司）在几起违反《药品价格竞争和专利期补偿法》的专利侵权案件中，提交了有关降胆固醇药物 TriCor®(48 毫克和 145 毫克)的市场通用版本的《简化新药申请》。比克汉姆先生作为利博福尼公司的代理律师，在新泽西州地方法院、特拉华州地方法院和波多黎各各地方法院起诉信赖制药公司、兰巴克斯制药公司、Par 制药公司、密码制药公司和提瓦制药公司。

代表利博福尼公司参加两起有关违反《药品价格竞争和专利期补偿法》并涉及新药 TriCor®（微粉）200 毫克装市场通用名申请的专利侵权案件。比克汉姆先生作为利博福尼公司的代理律师，在伊利诺伊州北区地方法院对诺瓦制药有限公司和益邦制药有限公司提起诉讼。

地方法院非制药类案件

在邦德科技公司诉安塞特消毒有限责任公司（肯尼亚州东区地方法院，2010 年）一案中，代表邦德科技公司（一家从事高压灭菌系统设计、工程和制造一条龙服务的公司）参加有关废物灭菌高压消毒系统专利侵权的确权诉讼。

在纽波特控制有限责任公司诉巴波亚仪器公司等（加利福尼亚州中区法院，2010-2011）一案中，代表巴波亚仪器公司参加有关水疗控制器的六项专利侵权诉讼以及相关的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事宜。本案以有利于该公司的条款和解结案。

在拜耳农业科学有限合伙公司诉特森德罗科里公司和凤凰环境保护有限责任公司（北卡罗来纳州中区地方法院，2009-2010）一案中，代表特森德罗科里公司和凤凰环境保护公司，处理有关杀虫剂和杀菌剂的专利、著作权以及商标侵权的诉讼。本案以有利于该公司的条款和解结案。

在美国光明公司诉双击科技公司、EF 产品有限合伙公司和里奇工程公司（德克萨斯州东区，2005-2008 年）一案中，代表美国光明公司参加六项有关空调气体泄露探测系统的专利侵权诉讼。本案以有利于该公司的条款和解结案。

在 Cognitronics 成像系统等诉识别研究公司和 Captiva 软件公司（加利福尼亚州南区地方法院，2001-2003）一案中，代表识别研究公司处理有关

Timothy C. Bickham

光学字符识别软件专利侵权的案件。本案以和解结案。

在 Triflo 医药公司诉 Lapeyre（华盛顿特区地方法院）一案中，代表 Triflo 医药公司参加有关人工心脏技术的专利所有权的侵权诉讼。

国际贸易委员会调查

在氩等离子凝固系统使用的某种内窥镜探头（国际贸易委员会调查编号：Inv. No. 337 - TA - 569）一案中，代表被告卡纳迪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和卡纳迪技术德国公司就医疗器械提出的专利与商标侵权的指控提出反驳。经审理，裁定原告的专利并未遭到卡纳迪侵犯，并认定原告不拥有任何国内产业。行政法官据此判定被告不构成侵权，该判定得到国际贸易委员会的确认。在上诉阶段，国际贸易委员会的前述确认得到联邦巡回法庭的支持。

在某橡塑发泡鞋（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调查编号：No. 337 - TA - 567）一案中，代表被告澳大利亚无限公司反驳有关橡塑发泡鞋的商业外观和设计专利构成侵权的指控，成功地驳回了原告有关外观设计的起诉，并基于设计专利的相互许可而商定了和解协议。

在某器官定位仪器及其组件（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调查编号：No. 337 - TA - 555，2005 年）一案中，代表谐振医药公司参加有关专利侵权的诉讼。本次调查最终以和解协议结束，并允许新设一公司以继续销售所涉及的复合医疗设备。

在某销售终端机及其零部件（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调查编号：337 - TA - 524，2004 年）一案中，代表被告李普曼美国公司和李普曼电子工程公司应对有关销售终端机（如信用卡刷卡机）专利侵权的指控。成功地迫使专利权人撤诉，并说服行政法官向原告处以高达七位数金额的制裁。

在某半导体时序信号发生器设备（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调查编号：No. 337-TA-465）和某集成电路节电器及其产品（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调查编号：No. 337-TA-463）一案中，代表集成电路系统公司反对赛普拉斯半导体公司根据第 337 条款提出的指控。

著述选萃

Timothy C. Bickham

《知识产权资讯：联邦巡回上诉法院确认调整专利有效期的计算方法》，2010年1月8日

《联邦法院就产品生产过程的专利主张权利赋予了法律效力》，载于《知识产权战略家》，2009年3月30日

《知识产权资讯：在国会（重新）讨论针对制药公司的最新议案》，2009年3月30日

《知识产权资讯：美国食品与药品管理局拒绝根据 QI 法案(QI- Act)对某些简化的新药申请实行 30 个月的批准期》，2009年3月23日

《知识产权资讯：中国专利法的修订对制药和生物技术公司的影响》，2009年2月16日

《知识产权资讯：提交通用药物申请的生物等效性数据的新要求》，2009年1月28日

《国际知识产权法律的和谐化》，载于《美国国际贸易中心报告》，1999年第22卷，第2期

《第九巡回法院的裁决应不会影响美国专利诉讼的地点》，载于《知识产权诉讼律师》，1996年

专业会员资格

美国律师协会

美国知识产权法协会